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設置財務部為公司治理兼職單位，主要職責如下：

1. 協助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3.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須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4.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為尊重股東權益，遵照相關法規揭露公司訊息並定期揭露財務業務資訊；董事會引導公司經營策略並監督經營階層之管理能力，以達到創造股東財富與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已於民國106年12月27日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WWW.hulane.com.tw) 。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於「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訂有發言人制度，設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並設有專責股務單位與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相關事務；針對股東會議案，與會股東有適當的發言時間討論，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將每項議案股東贊成、反對、無效、棄權及未投票之結果記載於議事錄。	無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股東以自然人為主，法人股東佔比不高；且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組成係以本公司之董監與前十大股東為主，配合證交法對內部人之規範，其持股取得或轉讓資訊皆需向本公司申報，故本公司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1.對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皆依相關規定嚴格執行。 2.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係依據相關之內控程序辦理，稽核人員定期及不定期監督其執行情形，並將該資訊呈報董事會說明，以避免關係企業產生弊端造成公司之風險。另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已訂定「子公司監理作業準則」，以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3.確保公司資訊安全之風險管理，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定集團資訊安全管理辦法、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處理及電腦軟硬體管理辦法，將資訊與使用者權責明確劃分，並將各種控制作業明文訂定，使所有資訊系統處理者遵循執行。強化資訊安全之風險管理，訂定資訊資產緊急應變指導書，資訊處理者處理具體事件，可依循指導書因應方案，加強處理效率。保證資通安全無虞，內部稽核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位與外部稽核廠商，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確實執行，據以評估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 四、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公司之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適用對象涵蓋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及員工等，並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七條明訂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決策等能力。第七屆董事會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
張子雄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胡盛清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張秉鈞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胡韶鋤	中華民國	女	V					V	
劉春香	中華民國	女	V				V		
詹益閔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張學志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林原豐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林展列	中華	男	V	V	V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民國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22%，獨立董事佔比為33%，女性董事占比為22%，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5~7年，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9年以上，7位董事年齡在61~70歲，2位在31~40歲。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及對會計及財務專業，女性董事比率維持目標為20%以上，獨立董事達30%目標以上已在本第七屆董事會增加一名會計及財務專業背景之獨立董事給予監督及提供專業意見以達成多元化的目標。	同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民國106年設置）及審計委員會（民國109年設置），公司治理之運作均由各部門依職掌負責，未來將參酌公司發展狀況與法令規範研議設置。	無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會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於民國108年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得視需要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並依規定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1. 民國 108 年 11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範圍擴及功能性委員會。 2. 民國 109 年度相關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另載於年報 2.董事會運作情形及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3. 本公司已完成民國 109 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果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提送民國 110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45（滿分 5 分）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38 分（滿分 5 分），其中「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之平均分數為 3.7，顯示整體董事會運作良好。未來將同時通知一般董事審計委員會開會日期，俾利董事安排時間出席參與溝通及交流。 4. 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自評結果，各委員均 4.71、4.69（滿分 5 分）同意各衡量項目，顯示整體運作情況完善，「優於標準」及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 (一)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每年提供本公司「超然獨立性聲明書」，定期由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董事會於討論簽證會計師聘任及獨立性時，須檢具所推薦之會計師個人簡歷，每位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未違反職業道德公報第十號及未擔任公司董事職務，亦非本公司股東、未在本公司支薪與本公司間並無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以供董事會評估獨立性。	無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但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	V		本公司設置財務部為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財務主管負責督導，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監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監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監遵循法令等。民國 109 年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5. 協助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1)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於就任時提供董事會成員，並定期更新。 (2) 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管道之暢通。 (3) 獨立董事有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個別會面瞭解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協助安排相關會議。 (4) 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 6.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1) 向董事會、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報告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2) 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於董事會將做成違法決議時提出建言。 (3) 會後負責檢核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7.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須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8.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與債權人皆提供充足資訊，對於員工亦有順暢的溝通管道，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資產取得與處份、背書保證等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網站，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設有專責單位負責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的資訊作判斷以維護其權益。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本公司網站(http://www.hulane.com)，並由專人定期更新。	無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對於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皆依各部之權責由主管指定專人負責蒐集與申報，並落實發言人制度。本公司除架設中文繁、簡體網站外，亦架設英文、日文等網站提供相關資訊揭露，投資人亦可在網站查詢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公司預計未來年度起，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均依規定於期限內辦理公告並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	V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僱員關懷：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多元化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如：員工健康檢查、員工旅遊、家庭日、提供員工宿舍、住宿員工之生活照顧、員工滿意度調查改進措施、停車場及總經理信箱溝通管道等。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http://www.hulane.com)設有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與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定期安排董事及監察人參加相關課程訓練及講習，民國 109 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請參閱【附件一】。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2012 年建立風險管理機制、2016 年訂定、發行『風險管理辦法』後，期間依照外部環境變化與內部執行方式調整相關辦法內容、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等資訊。最新版本已於 2020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作為公司內部風險管理依據;並於每年年底前評估各項風險，辨析關鍵風險因子，透過定期追蹤、評價、與處理，有效管理企業可能面臨的風險事件。風險管理包括「營運風險」、「資安風險」、「財務風險」、「人力風險」、「市場風險(包含生產銷售管理、物流管理、原物料採購管理)」、「產品風險(包含環境風險管理與安全衛生風險管理)」、「法務風險(包含智權風險管理)」、「危害風險(例如 COVID_19 疫情風險管理)」等之管理。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評估企業風險因子，當風險因子出現異常時，將進行風險分析；並不定期檢視或調整各項關鍵風險指標，適需求性召開會議，以達強化組織效能、推動短、中、長期策略規劃、提昇經濟績效。未來將配合全球化政策，加強落實風險管理機制，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並於公開資訊網站揭露其運作情形。企業風險管理委員會之組織架構，請參閱【附件二】。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並落實於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平時的客服管理中，以創造公司利潤。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自民國 93 年起為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及重要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於第七屆(民國109年)評鑑結果為上櫃公司組6%至20%。 已改善情形： 1.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提報董事會通過，一年執行自我評估一次，將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2.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及企業誠信經營之單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3.於公司網站或年報揭露當年度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 未來本公司將在營運的各個層面持續建構公司治理有效機制，並落實資訊揭露透明化以及提升股東之權益。				

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設置集團營運中心運籌室為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由運籌室負責召集，與各單位代表及外部公益團體共同組成企業社會責任專案推動小組。2020 年 CSR 相關執行內容已於 2021 年 08 月 06 日董事會中報告。並經董事長同意，公益基金預算來源係前一年度母公司稅後淨利之 0.1%提撥作為活動運作使用。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一、本公司已於民國106年12月27日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核心業務之關聯性，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以確保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落實。各相關部門會依職掌內容進行風險評估及擬定因應措施，定期檢討。預計未來完成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並就有關各風險評估送公司治理委員會報告後提報董事會。	無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二、本公司由財務處負責召集，與相關單位代表共同組成企業社會責任專案推動小組，並依照GRI Standards準則推動執行，民國108年CSR相關執行內容已於民國109年11月09日董事會中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落實ISO14001和RoHS管理系統。訂定節能減碳與溫室氣體減量政策，提升水資源使用效率與污染防治和控制技術，並訂定相關管理措施與目標。	無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生產單位持續對於原物料使用回收再利用。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	V		(三) 為因應全球暖化，有效減緩氣候變遷所造成的衝擊，本公司積極推動節能減碳，不定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期參加節能減碳研討會、法規說明會等，尋求可能的改善機會，未來新廠房已採用節能減碳相關設備。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本公司已配合政府施行節能減碳政策，並積極舉辦員工對環境保護之教育訓練，以落實環境管理目標。民國108年與民國109年台北廠用電碳排放量分別為1,779,165KG與1,699,052KG減少-4.5%CO2排放量，以降低對自然環境衝擊亦達環境改善績效。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公司相關制度皆遵守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並建立適當之管理辦法與程序。 1.提供員工合理薪酬及完善之獎金制度。 2.制定公司教育訓練程序辦法。 3.落實假勤制度。 4.依法提撥員工退休金。 5.定期舉辦勞資會議。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本公司訂有合理薪資報酬政策與明確獎懲制度，並於公司網站上揭露員工福利措施，且變動薪酬與經營績效之具有正向關係。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公司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與衛教建議，依法規對員工實施安全與衛生教育訓練，並取得相關合格證照。詳細說明請參閱第伍章第五節「勞資關係」第六項「工作環境與員工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之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視員工為重要資產，重視人才培育與發展，依各職能與職務需求安排相關訓練課程與培訓計劃，並鼓勵員工持續進修，提升競爭力。	無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視員工為重要資產，重視人才培育與發展，依各職能與職務需求安排相關訓練課程與培訓計劃，並鼓勵員工持續進修，提升競爭力。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公司除建立並持續改善產品與服務，並提供客訴及回饋之機制外，亦於網站及各公開資料上揭示發言人之聯繫管道，有任何對公司之意見及建議，皆有明確之管道可以達到與公司雙向互動，以滿足消費者及各利害關係人之所需。公司為使品質與環境管理制度能達成公司內部之共識，並建立與公司外部相關團體對品質與環境管理之承諾和有效雙向溝通之管道，建有溝通管理程序（文件編號**2143**）；舉凡客戶、經銷商（貿易商、代理商）、供應商（含承包商）及社會一般大眾等，皆可運用各式公文書或電話、傳真、電子郵件等形式，內部議題由品保單位追蹤管制；外部議題，如公司政策、經營績效、產品品質、服務品質等，皆統由發言人與權責單位（銷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售及品保）利用各式管道（文宣、媒體、說明會、登門拜訪）以解決利害關係人之問題，確保各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一)本公司自2013年首次編製完成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後，每年六月皆依照全球永續性標準理事會(GSSB)所發布的GRI準則，自願性定期編製，同時於本公司網站與證券櫃買中心(OTC)網站公開刊登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亦於年報中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屬自願性揭露，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截至2020年底已發行第八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27日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每年全力投入公益活動，實際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並於2013年首次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本公司定期依該守則檢視運作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企業社會責任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 1.胡連獎助學金活動 本公司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精神，自 2005 年特設立胡連精密清寒獎助學金，以具有低收入戶身份且成績優異學生為優先錄取，藉此勉勵大專院校家境清寒且努力求學之學生繼續就學。開放申請的大學院校，主要以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逢甲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10 所相關系所為補助對象。每年於 10 月中旬發函至上列大學院校，並接受申請至 11 月中旬(為期約 1 個月)，經由各校初審篩選、本公司書面複審與會議審查後，於 12 月下旬通知錄取者，並於隔年 1 月中旬舉辦獎助學金頒獎典禮。每位受獎同學除可領取 12,000 元獎助學金外，本公司另提供 500 元給受獎者車馬費補助，每人共可領取 12,500 元。獎助學金預算總額來源，為前一年度母公司稅後淨利之 0.1%提撥。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2.響應社會公益活動 2020 年 6 月持續支持世界和平會公益活動:本次號召公司同仁捐贈愛心物資至偏鄉地區,共募得 9 箱(受益孩童人數 45 人(23 戶);胡連精密搭配世界和平會年度企劃案,捐贈 150,000 元作為 2020 年「搶救受飢兒_貧童愛心早餐」服務經費,受益孩童人數為 150 人(每人每月 1,000 元)。公司同仁們參與愛心義賣活動,義賣所得全數作為愛心早餐經費使用,義賣金額為 18,850 元(受益孩童人數 19 人(每人每月 1000 元));參與愛心助養部分,新增助養 1 名兒童;參與愛心捐款活動,同仁們共捐款 37,950 元(受益孩童人數為 38 人(每人每月 1,000 元)) ;本公司出資贊助世界和平會製作捐款愛心罐,放置各商家供民眾投遞捐款,共募得 97,840 元(受益孩童人數 98 人(每人每月 1000 元))。 3.榮獲遠見雜誌企業社會責任(CSR)獎 本公司很榮幸被 CSR(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權威專家組成的評審委員會,共同遴選出胡連是有達到標準的。公司連續兩年獲此榮耀,再次驗證胡連公司近年來致力於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的努力是受到社會肯定的。 ● 2010 年 3 月遠見雜誌第 285 期報導第六屆 CSR,傑出企業 65 強。胡連列在上櫃公司 5 強之一。 ● 2009 年 3 月遠見雜誌第 273 期報導第五屆 CSR,傑出企業 70 強,胡連列在上櫃公司 10 強之一。				

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指定集團營運中心人資室為專責單位,辦理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主要職掌下列事項,定期及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一、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二、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三、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四、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五、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六、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誠信正直為本公司六大核心職能之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規範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並定期辦理宣導推廣，使員工、經理人及董事確實知悉並遵循。	無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對於新進人員，皆有安排公司簡介進行訓練宣導，提昇員工行為倫理規範。為提倡並宣導誠信行為，公司定期進行職能發展手冊核心職能及相關行為事例之導讀與分享，以提升同仁誠信及自律的觀念。「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並已規範相關獎懲及申訴制度。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本公司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以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防範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俾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並已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定相關防範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時，皆會了解相對人之合法性、營運概況、交易紀錄及誠信經營政策，避免與非正常營運或有不良交易紀錄者為交易。並於締結契約時基於誠實信賴原則明訂雙方權利義務。	無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由人資單位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定期宣導誠信守則，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規範之行為時，均有向管理階層檢舉之義務。人資單位定期及不定期向董事會作「遵循情形、採行措施及推動成效」報告。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規範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員工不得從事任何可能構成個人與公司利益衝突的業務、投資或相關活動，應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業務。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規範之行為時，均有向管理階層檢舉之義務。公司將給予檢舉者完善之保護措施，以確保調查品質並避免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舉者遭受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公司管理階層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正確性及完整性，內部稽核人員亦依據年度稽核計劃執行定期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與「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宣導，提昇員工誠實無欺及道德行為標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發展，鼓勵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提昇公司誠信經營成效。	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公司建立之檢舉管道有員工投訴及總經理信箱提報系統，員工如有違反誠信經營之道德行為規範情事者，公司將視情節輕重，採取各項適當之處分。受懲戒人員如認公司處置不當，致其合法權益遭受侵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害，得向本公司人資單位提出申訴，以資救濟。 (二)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受理檢舉事宜，秉持保密謹慎與小心求證態度處理，並對檢舉者與被檢舉者提供完善保護措施。 (三)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應予保密，受理檢舉事宜皆秉持保密謹慎與小心求證態度處理，並給予檢舉者完善之保護措施，以確保調查品質並避免檢舉者遭受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修訂相關辦法時進行更新；另本公司於年報揭露公司對誠信經營之推動情形。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容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相關規範，並由專責單位負責相關宣導、懲戒與申訴，以確保建立誠信經營的企業文化與建立良好商業運作架構。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民國 106 年 12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2)確實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定，建立法令遵循規範、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風險管理機制、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監察人功能、尊重利益相關者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 (3)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取得與處分資產、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事項皆經相關權責部門評估分析並經董事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決議。 (4)對於重大案件或有疑慮案件，依專業性質諮詢相關法律顧問確認。 (5)會計部門依會計原則審查交易帳務，對於重大案件或有疑義案件諮詢會計師確認。 (6)稽核室定期及不定期對各部門進行稽核，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 (7)訂定「從業人員道德行為準則」，定期舉辦教育訓練，提昇員工誠實無欺及道德行為標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鼓勵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8)日常營業活動公平且透明，誠信進行商業行為，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說明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誠信行為之後果。				